

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%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未触及要约收购；
-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2022 年 2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期间减持了公司 610.19 万股股份，减持比例为 1.16%；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，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朱蓉娟女士及一致行动人彭韬先生《关于减持股份超过 1%的告知函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股东姓名：朱蓉娟、彭韬

住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103 号

一致行动关系：朱蓉娟与彭韬系夫妻关系，为一致行动人。

权益变动明细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股份种类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
朱蓉娟	大宗交易	2022/2/9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A 股）	860,000	0.16%
彭韬	集中竞价	2022/4/27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A 股）	1,468,100	1%
		2022/5/5		3,773,800	
合计				6,101,900	1.16%

1、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，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

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。

二、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姓名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朱蓉娟	91,260,542	17.41%	90,400,542	17.25%
彭韬	22,514,600	4.30%	17,272,700	3.30%
合计	113,775,142	21.70%	107,673,242	20.54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彭韬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

2022年4月2日，彭韬披露了股份减持计划，计划自2022年4月27日至2022年7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至2022年5月5日，彭韬按照上述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了公司524.19万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%）。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7日